



各位家長/監護人：

### 12 至 17 歲學生接種復必泰疫苗安排

學校已完成收集有關 12 至 17 歲學生接種復必泰疫苗的意向調查，並得悉家長/監護人同意 貴子女/受監護者透過學校以團體預約方式接種疫苗。本校已初步聯絡當局安排 貴子女/受監護者於 **2021 年 10 月 22 日上午到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接種疫苗。現隨函附上：

- (i) 信使核糖核酸新冠疫苗「復必泰」疫苗接種須知及有關參加醫健通的資訊
- (ii)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同意書

請細閱夾附的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資訊。如 貴子女/受監護者是 16 歲以下，而又欲參加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醫健通)，讓你和照顧你子女的醫護人員，可查閱他/她的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紀錄，請帶備以下文件前往接種疫苗，以便核對資料：

- (i)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同意書
- (ii) 網上遞交醫健通申請確認書的列印本
- (iii) 子女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

懇請家長填妥夾附的回條及「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同意書」，並著 貴子女於 **10 月 12 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在落實細節後，我們將會盡快公布具體安排。家長亦可瀏覽 <https://www.covidvaccine.gov.hk/>以獲得更多有關接種疫苗計劃的資訊。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677 6778 與陳靜茵副校長(內線 803)或張玉鳳副校長(內線 802)聯絡。

校長



潘寶娜

2021 年 10 月 8 日



(13) in EDB FGS/STUD/8 (21/22)

回 條

### **(12 至 17 歲學生接種復必泰疫苗安排)**

潘校長：

本人已知悉敝子女/受監護者將於通告所述時段由教師陪同乘坐校巴前往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接種疫苗，之後亦會乘搭校巴返回學校。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及學號：\_\_\_\_\_ ( )

(學生須於 10 月 12 日或以前把回條交給班主任)

2021 年 10 月\_\_日